

##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89 次局務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4 年 06 月 0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401 會議室

三、主席：簡余晏局長

記錄：陳玉艷

四、出席：陳副局長譽馨、蕭主秘君杰（公假）、沈專委永華、陳臺長慈銘、洪科長梅雲、王科長大同（公假）、張科長坤海、王科長施佳、江主任春慧、余主任漢宗、趙主任宗悅、熊主任永明、陳秘書木松、闕專員玉玲、陳專員思宇、鍾專員齡玲、朱編審品澤、劉股長欣華、楊聘用編審景棠

五、主席指示事項：

- （一）請觀光產業科重新檢視觀光巴士案，另請提供日租立法要件、條文解釋、相關數據等資料。（6/3 局務 89-1）
- （二）有關邀請市長出席城市小旅行案，請城市旅遊科將原本提案及回教相關旅程二案並陳。（6/3 局務 89-2）
- （三）請城市旅遊科發函交通部觀光局及各公會邀請觀光客參觀台北探索館，另請發函都市發展局，請其協助設計台北探索館市政大樓入口意象。（6/3 局務 89-3）
- （四）請媒體出版科發函詢問各局處重大活動或市政議題，另請建立較高層級的聯繫窗口。（6/3 局務 89-4）
- （五）有關英日文季刊《Discover Taipei》名稱更改，請媒體出版科蒐集局內同仁建議。（6/3 局務 89-5）
- （六）請媒體行政科將社子島案後續辦理情形另案報告。（6/3 局務 89-6）
- （七）請臺北廣播電臺開始規劃電臺大樓二樓，並請於下週主管會議播放交通大隊協助之 30 秒路況報導。（6/3 局務 89-7）

(八) 請視聽資訊室與承商每週開會討論活動規劃內容，並請成立局內 Line 通訊作業組。另 7 月 Line On Air 活動可規劃節電專題。(6/3 局務 89-8)

(九) 請世大運籌委會媒體與公關處將 7 月預定工作項目列表、提報進度，並召開臺北之夜與臺北館的專案會議。(6/3 局務 89-9)

六、 轉知市政會議裁指示事項及其他注意事項，請各科室及臺北廣播電臺配合辦理：

(一) 請各科室提早規劃下年度標案，以提高行政效能及執行率。

(二) 最新「臺北市政府（機關全銜）投標須知範本」案，自即日起適用於新標案。範本已上傳至局內網/分享區/採購專區/契約範本及投標須知，請各科室採用最新版本。

(三) 員工於規定之上班時間結束後如經主管指派工作加班案及未婚聯誼案，已於局內網公告，請各科室宣導。

(四) 端午節將屆，同仁若遇有飲宴應酬或收受財物等情事，應簽報首長並知會政風室辦理登錄事宜。

(五) 本局各項專案業務，應由股長擔任 PM, 以掌握相關細節及進度。

七、 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